

專案質詢

8-3-13-039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薈，鑑於自民國 88 年起，政府為防止本土性金融風暴，將金融營業稅率由 5%調降至 2%，然現今金融危機已過許久，金控財團獲利能力也已經回復並有了相當程度的提升，當前政府財政情況日益困難，現行金融業營業稅率由 2%恢復為 5%，實有必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政府採行金融業營業稅率優惠補貼政策，將原本偏低稅率再調降，是予以因應民國 1999 年的本土性金融風暴。然而，現今本土性金融風暴消除，已沒有再受到政府低稅率補貼之需要及必要。
- 二、當前政府財政困窘，若將金融業營業稅調整回復至原本 5%的稅率水準，估計國庫每年平均將有逾 580 億元的稅收。